

证券代码：871633

证券简称：华电光大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  
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在审阅有关文件后，现对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修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有利于维护投资者权益，内容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许昊光

崔丽

吕飞

2026年4月17日